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公告编号：临 2017-048

##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海外重大合同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内容及金额：**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兰石重装”）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与柬埔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柬石化”）签订了《柬埔寨 500 万吨/年炼油厂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估为美元 6.2 亿元，约合人民币 41.35 亿元（以最终实际决算为准）。

● **合同的生效条件：**承包商兰石重装协助业主方柬石化完成融资及投保后本合同生效

● **合同终止原因：**合同签订后，为促成合同的进一步履行，基于合同的生效条件（在承包商协助业主完成融资及投保后本合同生效），公司积极协助业主方办理融资与担保相关工作。由于受诸多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涉及的保险和融资事项一直未能得到落实，公司在综合评估海外合同项目执行风险、融资担保风险及项目建成后经济效益能否达到预期等风险因素后，公司认为不可控风险较大，为进一步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保护股东权益，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我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收到柬埔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柬埔寨 500 万吨/年炼油厂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项目《关于终止合同的函》。

###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1、本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本合同的签订和终止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仅投入少量人力、物力成本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准备工作，终止本合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2、自合同签订以来，公司对合同风险做了充分的评估，并采取了应对措施，合同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大的影响。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未对上述合同注入资金，也未针对该项目进行收入确认，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造成影响。

3、终止本合同不影响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也不影响公司其他海外合同订单

的签订及战略转型，公司正在有序推进的张掖晋昌源、凯德尼斯、宣力环保、盘锦浩业、兰石金化等5个EPC工程总包项目工程建设，合同总金额为30.28亿元。本合同终止后，公司将持续稳步扎实地推进“单一装备制造向工程总包转型、由国内市场向国内加国际市场转型”战略转型，做好在手工程总包项目的建设及风险防控工作。

4、经评估海外合同执行风险、融资担保风险及项目建成后经济效益能否达到预期等风险因素后，该项目的继续执行，未来预期风险大于预期收益，因此，该合同终止不会对公司未来预期收益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与柬石化签订了《柬埔寨500万吨/年炼油厂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估为美元6.2亿元，约合人民币41.35亿元（以最终实际决算为准），该事项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外重大合同公告》（临2016-070）及《海外重大合同的补充公告》（临2016-072）。

####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工程名称：**柬埔寨500万吨/年炼油厂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业主：**柬埔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承包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柬埔寨国西哈努克省国家公路三号路西南，韦伦湾以北 Tuek-Lak 和 Tuek-Tahla 两镇之间区域

**工程内容：**200万吨常减压蒸馏装置、100万吨催化裂化装置、40万吨汽油加氢装置、18万吨轻汽油脱硫装置、18万吨醚化装置、40万吨半再生重整装置、6万吨苯抽提装置、90万吨柴油加氢精制装置、2.5万吨乙苯装置、16万吨气体分馏装置、3万吨MTBE装置、7万吨硫酸装置、1万方/小时的PSA装置。

**合同金额：**合同总价暂估为美元6.2亿元，约合人民币41.35亿元，合同为开口合同，最终合同金额以实际决算为准。

**结算方式：**本合同价格的15%为项目资本金，由业主自筹投入；其余85%将由中国进出口银行按照与业主的最终贷款协议直接支付给承包商，中国进出口银行根据承包商与业主签订的合同直接向承包商付款是业主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最终贷款协议中的强制性条款。业主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完成中国

进出口银行向承包商支付所需的手续，并协调中国进出口银行按EPC合同的付款进度完成支付。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双方约定的建设周期和质量保证期执行，计划在合同生效后两年完成项目终交。

**合同生效条件：**在承包商协助业主完成融资及投保后本合同生效。

## 二、合同终止的原因

合同签订后，为促成合同的进一步履行，基于合同的生效条件（在承包商协助业主完成融资及投保后本合同生效），公司积极协助业主方办理融资与担保相关工作。由于受诸多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涉及的保险和融资事项一直未能得到落实，公司在综合评估海外合同项目执行风险、融资担保风险及项目建成后经济效益能否达到预期等风险因素后，公司认为不可控风险较大，为进一步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保护股东权益，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我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收到柬埔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柬埔寨500万吨/年炼油厂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项目《关于终止合同的函》。

## 三、合同终止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海外重大合同终止的议案》。

## 四、重大合同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本合同的签订和终止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仅投入少量人力、物力成本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准备工作，终止本合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2、自合同签订以来，公司对合同风险做了充分的评估，并采取了应对措施，合同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大的影响。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未对上述合同注入资金，也未针对该项目进行收入确认，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造成影响。

3、终止本合同不影响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也不影响公司其他海外合同订单的签订及战略转型，公司正在有序推进的张掖晋昌源、凯德尼斯、宣力环保、盘锦浩业、兰石石化等5个EPC工程总包项目工程建设，合同总金额为30.28亿元。本合同终止后，公司将持续稳步扎实地推进“单一装备制造向工程总包转型、由国内市场向国内加国际市场转型”战略转型，做好在手工程总包项目的建设及风险防控工作。

4、经评估海外合同执行风险、融资担保风险及项目建成后经济效益能否达

到预期等风险因素后，该项目的继续执行，未来预期风险大于预期收益，因此，该合同终止不会对公司未来预期收益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风险提示**

鉴于本事项涉及重大合同的终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柬埔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合同的函》。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9日